

证券代码：838615

证券简称：可思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全生产事故整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2年6月17日，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厂区污水处理池发生安全事故。同日，公司和子公司浙江优尼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到丽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公司对此高度重视，依要求立即停产整改。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6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公司编号：2022-034）。

停产之后，公司就丽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要求和专家意见，委托专业工程、安全技术公司进行全厂性安全设计诊断、现状安全评价，聘请专业且经验丰富管理人担任总经理，狠抓安全生产管理。在整改过程中，公司根据安全设计诊断整改意见，举一反三，全面梳理、排查企业内部安全隐患以及安全生

产管理违规问题，力求做到彻查彻改，不留死角。同时，公司制订了详细的整改方案和措施，逐级、逐项落实责任人，分批组织全体员工集中学习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知识，组织专班修订完善公司内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和劳动防护用具穿戴训练等，全面保障和提升了公司的安全水平。

2022年10月31日，丽水市应急管理局开展对公司复查检查，公司事故隐患整改复查通过。丽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整改复查意见书》（丽）应急复查[2022]开发危-051号、（丽）应急复查[2022]开发危-052号，同意公司和被公司吸收的子公司浙江优尼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恢复生产。公司已从2022年11月起复工复产，公司生产经营全面恢复正常秩序。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事故造成停产整改，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再次向广大投资者表示真诚的歉意。公司将以此为戒，认真吸取教训，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社会义务。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整改复查意见书》（丽）应急复查[2022]开发危-051号

《整改复查意见书》（丽）应急复查[2022]开发危-052号

特此公告。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4日